

文学聚焦

新马华文文学和『一带一路』的历史渊源

流 军 (新加坡)



图片来自网络

也证明打从那时候起，中国人就陆续到马来半岛和新加坡经商和谋生。

清朝末年，外国入侵，朝廷腐败，民生凋敝，广东福建两省沿海黎民百姓纷纷背井离乡，“过番”（迁徙）南洋找生活。当时的百姓一贫如洗，盘缠没着落，便签下卖身契随“水客”到南洋当苦力。卖身者出身卑微，因而人称“卖猪崽”。

民国初年，军阀割据，战祸连连，过番者加剧，据学者统计：1941年日军南侵之前，马来半岛包括新加坡的华人比当地土著多出15%。

中华民族刻苦耐劳，挥斧头，拉大锯，百年大树纷纷倒下，千里荒原变成沃土。过番猪崽长袖善舞，十几年功夫，那张卖身契换来千亩良田地契，当年栖身的茅舍如今已是消闲的别墅。当年低贱的小人物，今天已是财力雄厚的社会栋梁。

中华民族心连心，新马华人和中国人民情同手足，患难与共：辛亥革命，孙中山先生奔走南洋，新加坡和马来半岛的檳城是他每次来访的落脚地。黄花岗七十二烈士起义所用的武器就是新马人民筹钱买的；“七七”卢沟桥事变，新马华人义愤填膺，发起“救亡运动”，成立文工团宣传抗日，设筹赈会，筹款支持八路军抵抗小日本；战事吃紧，海路被敌寇封锁，弹药物资只能从缅甸港口上岸，用大卡车经滇缅公路运往云南昆明。当时中国缺乏开车司机和修车技工，远征军司令拍急电向新加坡侨领陈嘉庚求救。陈嘉庚一声令下，3008名司机和技工告别家人到云南投入战斗。抗战胜利后，活着回来的没有几个。新马人民和中国人民唇齿相依，以沫相濡，是命运共同体呀！

那些事已成为历史。我们怀念那段历史，珍惜那份情谊。今天中国已崛起强大，我们深感欣慰，引以为荣。

二战后作品有浓浓的本土色彩

上个世纪二三十年代，中国一批文人

和知识分子如胡愈之、郁达夫、王任叔（巴人）等到新马从事文化工作。这批人也把文学种子撒在这片土地上。那时候，他们的作品多抒发乡愁国愁的郁愤情怀，字里行间含着浓浓的桑梓味。这类作品文学史上称之为“侨民文学”。

郑和下西洋、过番猪崽的艰辛创业、抗日期间如火如荼的救亡运动以及抗日军和鬼子搏斗等历史事迹，丰富了作家的思想内涵和作品内容。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日本投降，新马作家重新出发，不过格调已变，思乡情怀和桑梓味荡然退色，取而代之的是浓浓的本土色彩。抗日游击队的英勇事迹、各民族人民反殖民统治的无畏斗争、过番猪崽开荒辟地的艰辛以及华人社会对维护华文教育的无私奉献等等都是热门题材。

写得最勤、水平出众的作家有方北方、林参天、苗秀、韦肇、方修、杏影、姚紫、流军等。他们的作品充满热带情调，是名副其实、道道地地的本土文学；此外，形式和技巧也有所创新，最具代表性的长篇著作有以下几部：苗秀的《海浪》、韦肇的《浅滩》、林参天的《浓烟》、方北方的《迟亮的早晨》和流军的《海螺》。

《迟亮的早晨》着重描述日本法西斯对马来半岛和新加坡的血腥统治以及人民奋勇抗争的生活实景。其中有青年学生热烈参与救亡工作的真摷动人的描写；有街头巷尾、路边旷野尽是腐烂不堪的饿殍场面的刻画，也有腐败官僚荒淫生活的暴露；交织着新马华人爱国爱民的高尚情操。文笔流畅，情节跌宕感人，是一部抓紧时代脉搏、不可多得的呕心佳作。

《海螺》是一部反映马来半岛包括新加坡华人社会百年变迁的奇崛巨著；是一部充满热带情调的马来半岛农村生活的长画卷。一个小小的仙鹤镇承受着历史的重负并打下深深的烙印；地主买办对过番猪崽的欺压和剥削，英殖民主义者的搜刮掠夺，日本法西斯三年零八个月的血腥统

治，马共的武装斗争，马来摆脱英国殖民统治成立马来西亚和新加坡独立等等，每一页历史都留下斑斑血迹。厚重深邃的思想内容，错综复杂的人物性格，跌宕曲折的故事情节，绚丽多彩的热带雨林风光；构思巧妙，意境深邃，具有浓厚的南洋色彩，是一部具典型意义和艺术特色的长篇力作。

其他文体如短篇、诗歌、散文等也奇葩斗艳，不计其数。

期待沟通和双向交流

中国崛起与强大令人振奋。中国人大智大慧，履行祖先“得道多助，失道寡助”古训，重启海陆丝绸之路，即“一带一路”，站在睦邻友好的战略制高点，推行共荣双赢政策，博得周边国家的认可和支持。

“一带一路”带动友好国家的经济建设，也促进文化的交流。交流是双向的，然而，中国和新马之间却有所偏差：新马观众有眼福，中国演艺团经常应邀前来表演，新马演艺团应邀到中国表演的机会就少之又少。书籍方面的偏差更大，新马书店卖的书九成以上是中国出版的，文学、科学、中医西医，五花八门，应有尽有。然而，中国任何城市、任何书店要找一本新马出版的书籍或作品比大海捞针还难；再说作家，中国作家如贾平凹、莫言、冯骥才、余华等我们如数家珍，中国读者就没一个知道方北方、方修、杏影、允今和我流军是何许人。

新加坡政治安定，经济稳健。数以百万计的中国移民又如潮水般地涌入。其中有商人、有知识分子、科技人员和技术劳工，笔杆子也为数不少。这些笔杆子已融入社会，作品取材于本地现实，是文艺阵营的生力军，给文坛带来新局面。

世事多变，一带一路任重道远。多沟通，多交流；重视新马作家，出版他们的作品以飨读者，或可校正现有偏差。

作家谈

好书是你的秘密

梁鸿鹰

只有写下这个题目，才意识到话题的困难。不同时代、在世界各地，都生长着各种各样的“好书”。世界名著、获奖巨作、传世经典，我们是吮吸着这些精神产品的奶液和蜜汁成长的，我们以与它们相伴为荣，曾经在翻看的书页间勾勾画画、寻章摘句，思想着好书的理想，呼吸着名作的呼吸，以确证修养、认知见识。

可谁也拿人的直觉和禀赋没有办法——有天然的吸收能力，也有巨大的排斥能力，愿意为自己所真正喜欢的飞蛾扑火，但不愿被某种刻意和深沉牵着鼻子走。糖包再好，抹了蜂蜜，也受不到欢迎。“书的选择，说到底还是见仁见智、各有所爱。”趣味无争议”之于选书，是再恰当不过的，只要与喜好相契合，便会不管不顾、不对路子，谁劝也没用。

这倒不是由“好书”的标准造成的，而且标准亦非哪个人所能造得出来。比如，当你听说明天就要踏上一次说走就走的冗长旅途，在你收拾行装的时候，难道没有感觉到选一本中意的书有多难吗？此时你脑际涌现过什么样的念头呢？是好读，短小，还是情节抓人，以及语言有味道？是诗集、非虚构，还是小说、散文？此时的选择与受教育、长知识、增加品位毫无关系，这个关头你才发觉，知识体系、价值标尺、别人推荐，完全帮不上忙，中意的书一下子显得无影无踪。

再比方，你即将作为分母不得不去参加一场乏善可陈的会议，行前你带哪本书？会场上你什么招儿都没有，只能寄希望于带一本自带的书，如同抓到一根救命稻草，但你同样能意识到，找到好稻草的机会其实并不多。

符合心意的书到底长什么样？也许你指望读书有助于打开感官，促使你像苏珊·桑塔格说的那样，“关注感觉世界，并赋予以良心的紧迫性。”对世界的感受出发，让世界上那丰富的色彩、形状、线条或平面所具有的深度、广度，去阻止感觉的贫乏、消弭内心的荒芜，进而检视自己的过往，或开启新的生活方式、看世界的态度，这并不容易。固执的偏见会使人对外部世界的多样性面前陷于盲目，如果执意封闭于孤独寻找借口，就难以丰富自己。我们求助于书，希望藉之早日去除实用主义看待一切的习惯，藉之避免戴着面具面对他人，藉之热爱生活、增加个人趣味，而这样的书你见到、读到过多少？

有人靠口碑选书、读书，关注经典，在乎行进在经典路途上的书。但更多的人会独自找寻、打捞思想的点点滴滴、感觉的吉光片羽。我极力躲开那些在市场上滚烫的书，怕晃着眼睛、烧了眉毛。只希望找到让自己心中某个角落得到点滴浇灌、片刻滋润的书，哪怕能够让自己目光延伸到一点点也好，哪怕被蒙蔽的地方照进一点光亮，让嗜好得到了点满足，与外部世界接通一下子，也不错。读书于我，并非想得到大雨如注的浇灌、醍醐灌顶的启发。平常生活，往往难有视通万里、目接千载的冲动。

契诃夫是小说圣手，但书信同样很棒，他17岁的时候写过一封信，里面有一句曾经像子弹一样击中了我，“在这个万分险恶的世界上，对我们来说，再也没有什么东西比母亲更宝贵的了。”

昨天晚上重新观看美国电影《时时刻刻》，我脑海里浮现出弗吉尼亚·伍尔夫在《当代人的印象》一文中说过的话——“生活每天都抛出许多珍宝，每天都暗示着连最健谈的人都表达不完的东西……即使把过去所有的时代供我们选择，今天还是有一些我们不愿意交换的东西。”是的，昨天的任何东西难道会比今天的更具体、更生动、更美好或更昭示未来吗？我们学习拥有体会今天美好的能力，养成吸收接纳美好之道的能力，不是最为要紧的吗？

因此，找一本书，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是寻求与自己心灵深处最秘密的契合。顾不了公众的舆论和评价，自有内心呼唤你。出版物高度过剩时日久矣，找到一个让自己欣喜或会意的段落依然困难——哪怕是从一本名声响的书里。2017年第一天的下午，一家人要去看电影，我又犯了临出门之前四处找书的毛病，掂量再三，最后装入我大衣口袋里的是“老人美”版连环画《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只有我知道这三本“小人书”于我的意义。那天，这三本小人书在我口袋里热了，又凉了，被放回书架。它们在我心里。

好书有使命，绝非用以自说自话，可它具有足够的激发力，会让你重拾信心、面对生活难题，书里一段话、一个人物或多或少会启示、推动你向不同方向迈进一步。好书蕴藏力量，激发好奇心，不一定指引你，但必引发思索。所有走心的书还是灵感的源泉，因为一个句子，一个字眼，可能让你相信写作本身的魔力，看到语言的巨大可能性。

能让你牵挂的书是开放的。愿意读书这件事说明你想踏入新的生活与思想疆域，而非简单获取实用技能。读书太普遍，已非高雅之举，但最让人担心的是被那些无聊无趣无生机的所谓好书消磨了光阴。“好书”自有吸引人的道理，好书是你的秘密，你不愿意过多谈论，只愿时常相伴。



新作评介

庸常中的一闪念

——张忌《出家》读札

杨晓帆

“盘算”一下，是方泉的习惯性动作。张忌前前后后写了好几处“算账”，起初大约只是要勾勒方泉拮据卑微的生活日常。为了大因上小学的8000元赞助费，送牛奶、送报纸、骑三轮，还脑子活络地打通关系，帮老婆拿下超市收银员的工作。被生活所迫的算账，竟也有了点节拍器的味道，吧嗒吧嗒，仿佛再艰难的生活都有了些摆出好光景的期待。方泉的秉性，也在疲惫与苦涩中，绵延出一股顺遂与平静。

在这样的惯性里，出家的念头从一开始就被小心包裹起来。生活的规尺仍在老老实实在地起作用，尽管方泉努力区分着仪式与现实、庙与家，但他还是在以相同的用心去经验这两重生活都共通的美好与无措。无论是最低微的空班乐众，还是最低微的城市底层，无论是做寺庙当家，还是身为丈夫和父亲，都有一种要认真做事情、才能因此体会到自己有价值的畅快。

所以，还是“算账”，磨平了人世与出世的沟壑。张忌写他如何算账，既有如履薄冰的谨慎，也有人不敷出的惶恐。只不过原本一分一厘辛苦挣钱，如今钱来得太容易，来得不讲道理。《出家》由此才出现特别反转的一幕，本意为赚钱去当和尚的方泉，竟然不敢收钱，杂糅田野调查的笔法，创建了一个关于自然与文明的寓言式作品，向自然秘境与文明演变发出终极叩问。

赵本夫的中篇小说《天下无贼》被改编成同名电影为广大读者熟知，经过5年的创作，他的长篇新作《天漏邑》以求新求变的面貌给了读者一个惊喜。评论家李敬泽谈到，作品侧重表现了中

得了“末法时代”的含义，但他大约明白，做和尚与做常人，并无本质区别，都是一笔算不清的糊涂账，由不得升斗小民去主宰。

真正的“出家”，是从这里才开始的。“出家”原有的名和实都脱落了，即使方泉心里有了一座庙，也不能再被简单读作是遁入空门寻一处精神归宿。小说家似乎也成了旁观者，耐心等待主人公身心世界中那些微妙的情绪舒展开来。

《出家》的结尾诠释了何为普通人的“小说人生”，他的出家的热切，他的不舍得，他的自相矛盾和犹豫不定，都是普通人会有的情绪。与其说张忌写了一个出家的故事，不如说他在写庸常中的一闪念，一刻暂停，一次脱轨，一个等不及盘算周全的渴望。但普通人最艰难的事，恰恰又是这一念来势汹汹，却并不必然改变什么。

《出家》的编辑推荐语提到“承袭汪曾祺《受戒》传统”和“当代版《活着》”，追慕经典，但在与传统断裂处，才更能体现出小说脱胎于当下的现实感。《出家》里阿宏叔剃头时手起刀落、僧人们谋口吃食的唱经，的确让人想起《受戒》里荸荠庵的和尚们，但方泉的世界里已没有汪曾祺笔下与信仰共存的世俗生活。《出家》里方泉的处境则再用简单的正义之名去控诉，就好像秀珍的表姐、



作家张忌



山前庵旁边村里的老太太，微妙的人情关系把现实罗织成一个你甘愿陷入的网。小说家和他笔下人物的处境其实是一样的，同在末法时代，眼前笔笔落实的计算，只能暂时做到规矩里的身心安顿，而“我是谁，我在做什么，是什么在支撑庸常生活的展开”——关于这些问题，连小说家自己也不能确定。在我看来，缺乏一个能突破现实帷幕的精神取景器，可能是张忌小说还显得有些绵软的原因，但他的好处，也在这种不确定方泉的出家，他于尘世的不解和流连中，竟也要寻一条自己的出路，给“出家”赋予了新意。方泉相信什么，在《出家》中仍是不清晰的，但小说做到了可信，让读者愿意去相信一个意料之外的念想，以及由它促成的、这个普通人自然而然的生命选择。

《出家》大概也是张忌铺展小说世界中的一闪念，未见得解惑，却一定生出诸多可能。

赵本夫新作《天漏邑》创建文明寓言

闻 景

作家赵本夫的长篇小说新作《天漏邑》近日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天漏邑》采用了双线叙述，一为天漏村人宋源、千张子抗日及宋源解放后追查叛徒的故事，一为大学教授祿五常带领学生到天漏村考古的情节。本书情节奇诡，人物生动。作者以蛮荒之地、化外之民的天漏村为模型，将当代文学中罕见的“原罪”意识，杂糅田野调查的笔法，创建了一个关于自然与文明的寓言式作品，向自然秘境与文明演变发出终极叩问。

赵本夫的中篇小说《天下无贼》被改编成同名电影为广大读者熟知，经过5年的创作，他的长篇新作《天漏邑》以求新求变的面貌给了读者一个惊喜。评论家李敬泽谈到，作品侧重表现了中

国传统小说叙事中的传奇化特质。潘凯雄认为，《天漏邑》在赵本夫的创作中又上了新台阶，虽传统但非常独到。

《天漏邑》的写作源于赵本夫一位姑妈的事迹，她是妇救会长，被日本鬼子捉住后受尽酷刑，宁死不屈。她后来侥幸逃生。赵本夫多次采访她，深感迷惑，除了信仰的精神因素，是什么决定了叛变与否的最终发生。谁应该是被牺牲的？人做出怎样的选择才是合理的？《天漏邑》将笔触深入到了人性幽微之处。小说蕴含了复杂的人生况味，让今天的我们思考在险峻环境下人所面临的难题。从这个意义上，《天漏邑》是一部充满了疑问、让人深思的小说。

徐则臣新作《王城如海》表现新北京世相

杨 文

“70后”实力作家徐则臣最新长篇小说《王城如海》近日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作品讲述海归、大学生、保姆、快递员的新北京故事。通过这样一部作品，作者想要写写我们置身其中的都市，写写它作为国际都市的高端大气，也写写它褪不去的乡土中国底色；写写它的繁华富丽，也写写它的行色匆匆；写写它蛊惑未来的魅力，也写写它阻隔梦想的冷酷。作者更想写的，是藏在这个城市中的人。他们带着各自的过往，奔涌到北京，奔波在北京的大街上，奔向自己

的未来，追寻自己的价值感。通过几个人物在北京的现实生活，作者想和读者一起，打量一下这个城市，打量一下拥挤在地铁上、拥挤在路上的人们，然后问一句，藏在这个城市里的，是我们的渺小和卑微，还是我们的骄傲和欲望？或许还有藏在我们内心最隐秘处的善与恶的较量。

小说情节紧凑，矛盾冲突不断升级。作家用一支成熟的笔，表现了新北京的新世相，也挑开了真实生活的新维度，呈现了新北京的复杂现实和人们的精神状态。